

歐盟取消對台灣自行車的反傾銷措施

文◎編輯部

經濟部於 2 月 26 日宣布，歐盟執委會已於日前公告，歐盟對台灣自行車的反傾銷措施於 2 月 26 日屆期終止。一般認為，歐盟在取消反傾銷措施後，將有助於提升台灣自行車業者在歐盟自行車市場上的競爭力。

歐盟執委會是在 1997 年 10 月受理歐洲自行車製造商公會(EBMA)所提出對台灣輸歐盟自行車反傾銷調查申請案，並於 1997 年 11 月 26 日展開傾銷調查，然後於 1999 年 2 月 26 日起正式公告實施對台灣輸歐盟的自行車產品課徵 2.4% 至 18.2% 不等的反傾銷稅，為期五年。

據歐盟執委會表示，歐盟自去年 5 月

24 日公告受理本案落日複查的申請後，一直到去年 11 月 25 日的最後申請期限都並未收到當地廠商提出複查的要求，於是決定相關的反傾銷措施於今年 2 月 26 日屆期終止，而歐盟取消對台灣課徵反傾銷稅將有助於台灣業者爭取更多的新訂單。

正如本刊上一期的相關報導所提到的，歐盟取消對台的反傾銷措施是預料中的事，畢竟台灣已經逐漸轉型升級往中高單價的自行車發展，對歐洲的製造商威脅不大。預估歐盟對於大陸方面的反傾銷措施，將全力備戰，並將極力促成對中國大陸再一次的反傾銷措施。不管最後結果如何，大陸台商以及陸商還是要謹慎因應。 ■